

## 竞争性磋商公告

本项目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2026 年度春节实物福利采购项目（二次）（采购代理项目编号：02-10-04F-2026-D-F-E00439C01）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工会委员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批准并落实资金，组织本项目的磋商工作，采购合同由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工会委员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财险镇江市分公司”）根据成交结果与成交人签署。现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竞争性磋商，有意向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可前来参与磋商响应。

###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项目名称：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2026 年度春节实物福利采购项目（二次）。

2. 采购范围：本项目通过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选取 1 家供应商为采购人供应春节实物福利采购服务。具体技术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3. 项目预算：约 76.5 万元（900 元/人，预计 850 人左右，最终以实际发生的金额为准）。

4.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5. 项目性质：货物。

6. 交货期限：2026 年 2 月 10 日前完成供货。

7. 交货地点：所购货物均由成交方负责邮寄到采购人所属员工指定地点（送货范围仅限镇江市区域内）。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

2.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24 年度



财务报告或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损益表/利润表）或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6个月内开具的银行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可为复印件，除开具银行明确表示复印无效的，需提供原件）。

3. 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4. 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如依法免税的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供应商应经营状况良好，且近三年内（2023年1月1日至今）无违法违规记录。违法违规记录是指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需提供对以上三项内容的查询截图；供应商如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截图。

6. 严禁列入采购人及其所隶属的中国人民保险各级机构的供应商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的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标包磋商响应或未划分标段/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的磋商响应，需填写《供应商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响应。（提供承诺书）

9. 供应商须是生产或销售本次采购内容的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

### 三、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方法为合格制，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磋商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未通过资格后审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不进入磋商、详细评审等后续环节。

### 四、磋商文件的获取

4.1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自文件发布之时起至2026年1月28日。每日上午8:3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

4.2 拟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请通过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https://www.chengezhao.com/>）申请获取磋商文件。

4.3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注册入库。

(1) 注册：输入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投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 购买与下载：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根据平台提示完成支付后自行下载磋商文件。

本项目仅在网上发售电子版磋商文件，不再出售纸质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磋商文件。

(3) 疑问反馈：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工作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4 时至 17 时 30 分。

4.4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为本项目获取磋商文件的唯一渠道，其他渠道获取磋商文件均属无效，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1月29日10时30分00秒。

5.2 响应文件的递交：须现场递交至镇江市京口区正东路35号六楼会议室，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封装的纸质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5.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代表准时参加。

5.4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响应文件：

- 5.4.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5.4.2 未按照响应文件要求密封的；
- 5.4.3 未按照磋商公告要求获取磋商文件的。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磋商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

陶方  
2026  
1月  
29日

( <http://www.cfcpn.com/> ) 、 诚 E 招 电 子 采 购 交 易 平 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上发布, 除上述外,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  
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采购信息, 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 均为无效。对于非  
法转载、篡改采购公告信息的组织或个人,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保留追究其法  
律责任的权利。

##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工会委员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地 址: 镇江市京口区正东路 35 号

联系人: 张君秋

电 话: 13912809691

采购代理机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1 号楼 A 座 9F

项目负责人: 黄小斌、张露露、袁俊超、于艳丽

项目联系人: 郭岐灵

电话: 15851240654

电子邮件: [gcmcjkjt@163.com](mailto:gcmcjkjt@163.com)

磋商文件费用及保证金汇款账号:

账户名称: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 3110910037672600439 (每个项目对应 1 个独立的银行子账号, 供应  
商须严格按照本账户信息进行汇款, 避免出错带来的影响)

采购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工会委员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分公司

郭岐灵

采购代理机构: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